

中山市财政局文件

中财会〔2021〕134号

关于中山市2021年度全国会计高级资格考试考后资格复核的通知

各考生：

2021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考试成绩已在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公布。根据《广东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度会计高级资格考试考后资格复核的通知》（粤会考办函〔2021〕21号）规定，现将我市会计高级资格考试考后资格复核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复核对象

《高级会计实务》考试科目成绩在60分(含60分)以上的考生。

二、复核条件

报名参加高级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粤财会〔2020〕23号文规定的基本条件外，还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一）具备大学专科学历，取得会计师职称（含属性相近中级职称、职业资格）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10年。

（二）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或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取得会计师职称（含属性相近中级职称、职业资格）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5年。

（三）具备博士学位，取得会计师职称（含属性相近中级职称、职业资格）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2年。

上述“属性相近中级职称、职业资格”，是指审计师、经济师（财政税收类）、统计师中级职称，以及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职业资格。

三、复核时间

2021年7月12日至23日（不含周六、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30。

四、复核地点及咨询电话

中山市会计学会：中山市岐关西路39号之一，会计大厦二楼

综合服务部；咨询电话：0760-88815513。

五、复核资料

(一) 2021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考试网上报名考生信息表**1份**（如该表丢失、漏打，可登录：<http://58.56.20.38:81/ksbm/usercxbmb21g29.jsp>补打），考生本人须在“承诺书”栏签字确认，所在单位审核盖章。

(二) 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持国外学历证书报名的，还需提供国家教育部门的学历认证报告原件及复印件**1份**）。

(三) 职称（职业）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注册会计师应提供注册会计师证或会员证）。

(四) 会计专业工作简历表**1份**（**A4纸打印，考生签名后由所在单位审核盖章，格式见附件2**）。

(五) 考生报名时使用的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委托他人代办的，需提交代办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上述资料均以A4纸打印或复印。

六、其他事项

凡未提交资料参加审核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对未参加审核或审核不通过人员，将不予核发高级会计实务成绩单。

- 附件:1.《广东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会计高级资格考试考后资格复核的通知》(粤会考办函〔2021〕21 号)
- 2.会计专业工作简历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中山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7月1日印发

广东省财政厅

粤会考办函〔2021〕21号

广东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关于 开展2021年度会计高级资格考试 考后资格复核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

2021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考试成绩已在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公布。根据《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2021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级、高级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会〔2020〕23号）规定，现将我省高级资格考后复核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复核对象

《高级会计实务》科目成绩在60分（含60分）以上的考生。

二、复核条件

报名参加高级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粤财会〔2020〕23号文规定的基本条件外，还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一）具备大学专科学历，取得会计师职称（含属性相近中级职称、职业资格）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10年。

（二）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或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取得会计师职称（含属性相近中级职称、职业资格）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5年。

（三）具备博士学历，取得会计师职称（含属性相近中级职

称、职业资格)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2年。

上述“属性相近中级职称、职业资格”,是指审计师、经济师(财政税收类)、统计师中级职称,以及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职业资格。

三、复核时间

我省会计高级资格考试考后资格复核时间为2021年7月12日至23日,各市会计考试管理机构在上述时间段内,自行安排本地区的复核工作。

四、复核方式和地点

详见《广东省2021年度会计高级资格考试考后复核各考区情况一览表》(附件)。

五、复核资料

(一)2021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考试网上报名考生信息表(可登<http://58.56.20.38:81/ksbm/usercxbmb21g29.jsp>补打)。

(二)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三)职称(职业)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注册会计师应提供注册会计师证或会员证)。

(四)工作经历证明材料(由各市会计考试管理机构明确并公布)。

(五)考生报名时使用的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上述资料均以A4纸打印或复印。

六、其他事项

(一)凡未提交资料参加审核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对未参加审核或审核不通过人员,将不予核发高级会计实务成绩单。

(二)各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要及时将本地区考后资格

复核的时间、复核资料要求等信息向本地区考生公告，并于7月26日前通过财政部会计资格评价中心信息服务平台复核本地区合格人员信息（包括姓名、证件号码、性别、出生年月、照片等）、报名资格、合格人员总数、考生信息修改等，并向省会计考办报送报名资格审核情况报告。

附件：广东省2021年度会计高级资格考试考后复核各考区情况一览表

广东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
2021年6月28日



广东省2021年度会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考试考后资格复核各考区情况一览表

考区	复核时间	复核方式	现场复核		线上复核网址	咨询电话 (区号+电话号码)
			复核点	现场复核地址		
广州	7月12日至7月23日	线上复核	/		http://www.ewedu.com.cn (2021年7月12日起启用)	4008207916 020-38920206
深圳	7月12日-7月23日 (周六除外)	现场复核	深圳会计进修学院 松园分教点	深圳市罗湖区松园路松园北街38号3栋5楼(红岭 家乐福正门对面, 地铁9号园岭站C出口)	/	0755-25595033 0755-25594761
		现场复核	深圳会计进修学院 红荔分教点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3002号交行大厦6楼(圣廷苑 酒店西边, 地铁3号线、7号线华新站D出口)		0755-83256125 0755-83256129
		现场复核	深圳会计进修学院 南山分教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新路2036号南山实验剧场4楼 (地铁1号线大新D出口790米-骑车4分钟, 公交 站: 田厦村)		0755-26664656 0755-86240878
珠海	7月12日-7月23日	现场复核	市直 (含香洲区、金湾区 、斗门区)	珠海市香洲区紫荆路30号5楼 珠海市会计考试中 心	/	0756-2529392
汕头	7月12日-7月23日	现场复核	市直	汕头市长平路财政综合大楼南大堂一楼东侧 (汕头市财政综合窗口)		0754-88179719 0754-88179769
佛山	7月12日-7月23日	线上复核	/		kjk@fscz.gov.cn (所有材料扫描件通过发送至 邮箱报送审核)	0757-83381225
韶关	7月12日-7月23日	现场复核	韶关市职业技能服务 中心	韶关市浈江区浈江大道北22号 韶关市职业技能服 务中心 4号楼1楼大厅	/	0751-8602028
河源	7月12日-7月23日	现场复核	市直	河源市源城区益民街9号市财政局一楼会计科		0762-3388385 0762-3388627
梅州	7月12日-7月16日	现场复核	市直	梅州市嘉应路18号市财政局一楼会计科		0753-2122163
惠州	7月12日-7月23日	线上复核	/		http://www.ewedu.com.cn (2021年7月12日起启用)	0752-2881881

考区	复核时间	复核方式	现场复核		线上复核网址	咨询电话 (区号+电话号码)
			复核点	现场复核地址		
汕尾	7月12日-7月16日	现场复核	市直	汕尾市区澳门街华信大厦三楼会计科		0660-3324857
东莞	7月12日-7月23日	现场复核	市直	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199号市民服务中心二楼综合服务二区		0769-22995502
中山	7月12日-7月23日	现场复核	中山市会计学会	中山市岐关西路39号之一会计大厦二楼综合服务部		0760-88815513
江门	7月12日-7月23日	现场复核	蓬江区	江门市蓬江区五福一街8号一楼 蓬江区财政局会计服务大厅		0750-3833788
	7月12日-7月23日	现场复核	新会区	江门市新会区尚志街4号首层 新会区财政局会计股		0750-6626055 0750-6626517 0750-6626137
阳江	7月13日-7月14日	现场复核	市直	阳江市区石湾北路225号市财政局二楼会计科		0662-3412026
湛江	7月12日-7月23日	现场复核	市直	湛江市赤坎区康顺路48号湛江市财政局二楼208室		0759-3220795
茂名	7月12日-7月23日	现场复核	市直	茂名市双山三路13号大院门口右边会计大厅		0668-2276058 0668-2283369 0668-2286655
肇庆	7月12日-7月23日	现场复核	市直	肇庆市端州区信安四路8号 肇庆市财政局		0758-2229343
清远	7月12日-7月16日	现场复核	市直	清远市新城北江二路财政大楼7楼会计科		0763-3877992
潮州	7月12日-7月16日	现场复核	市直	潮州市潮州大道财政局四楼会计与监督科		0768-2396302
揭阳	7月12日-7月23日	现场复核	市直	揭阳市榕城区财政路市财政局二楼法规税政和会计管理科		0663-8239102
云浮	7月12日-7月22日	现场复核	市直	云浮市云城区金山路82号云浮市财政局1楼会计和监督科		0766-8331905

注：受理时间除注明外，不含节假日。

附件 2:

会计专业工作简历表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报考级别: 高 级

从事会计专业工作年限: 共 _____ 年

起止年月	单位名称	从事何种会计专业工作
<p>本人知悉会计资格报考条件、资格审核程序及相关要求。现承诺遵守会计资格考试报考的有关规定,保证填报的信息资料真实准确。如本人考试成绩合格,但不符合报名条件的,愿意接受取消考试成绩、停发证书等处理。</p> <p>考生签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年 月 日</p>		<p>该考生填报内容真实准确。</p> <p>(单位盖章)</p> <p>经办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年 月 日</p>

注: 该表格由考生、经办人签名, 单位盖章, 否则, 报名机构不予受理。